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1月18 日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因买卖 合同纠纷而被司法冻结。2023年3月28日,公司收到法院的《民事裁定 书》, 获悉该账户已被解除司法冻结, 现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开户行	开户主体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余额	解除冻结 金额
兴业银 行股公 有限公 司深行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8230100100159 605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	2,420,000 元	2,420,000 元

二、涉案情况及进展

因陕西天和照明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天和")向广东省深 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买卖合同纠纷诉讼,并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查 封、扣押、冻结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 242 万元的财产。

2022年11月25日,本案由南山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23年3月17 日, 法院裁定按原告陕西天和撤回起诉处理, 公司依法向法院申请解除查封已 被保全的财产。法院认为公司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予以准许、裁定解除查封 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 242 万元的财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有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资金均能正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被冻结期间,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未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亦没有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与陕西天和保持良好沟通,尽快协商处理好合同纠纷,全力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将 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募集资金账户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严格按照规定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